“六句话”的内容是：

内蒙古地区是中国共产党最早建立党组织的民族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是在中共中央直接领导下建立的；

内蒙古是在党中央的支持下发展起来的；

内蒙古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偏差都是党中央帮助纠正的；

内蒙古新时代的发展成就是在习近平总书记亲切关怀和指引下取得的；

内蒙古作为模范自治区模范就模范在听党的话上。

**一、内蒙古地区是中国共产党最早建立党组织的民族地区**

1921年，中国共产党宣告成立，中国历史翻开了崭新的一页，苦难深重的内蒙古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从此有了最为先进最为坚强的领导核心。中国共产党建立之初，负责党在北方工作的革命先驱李大钊同志，就直接领导和参与在蒙古族群众中传播马克思主义、培养共产主义先进分子的工作，发展了韩麟符、荣耀先、多松年、乌兰夫等一批内蒙古籍共产党人。截至1925年党的四大召开，全国党员数量只有994名，内蒙古地区第一批共产党人在其中占有相当的比重。在北京蒙藏学校，1923年成立了蒙古族第一个青年团组织，1925年成立了党史上第一个由少数民族党员组成的党支部。1925年初中共北方区委在内蒙古地区先后组建了中共热河、察哈尔、绥远和包头四个工作委员会，相比其他少数民族地区都要早，广西最早的党组织中共梧州支部1925年10月建立，宁夏最早的党组织特别支部1926年冬建立,新疆最早的党组织中共新疆分局成立于1949年11月，西藏最早的党组织1959年12月建立。

自四个工委建立开始，内蒙古地区党的各级组织就如原上春草，在漫长革命战争年代的严酷环境中生生不息。内蒙古第一批共产党人产生和蒙藏学校党、团组织的建立，是“南陈北李相约建党”的直接成果，内蒙古地区“四个工委”的建立，是党执行革命统一战线策略的政治成就。能够较早建立党的组织，既说明党对内蒙古革命工作的重视，也说明内蒙古各族人民革命意识觉醒较早。这些较早建立的党的组织，又对内蒙古地区革命事业的推进起到了先行导引作用。

**二、内蒙古自治区是在中共中央直接领导下建立的**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民族工作成功的根本保证，也是各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没有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一个多民族国家要实现团结统一是不可想象的。”回顾内蒙古自治区成立时的那段历史，在当时复杂的形势下，如果没有中国共产党的直接领导、正确领导，就没有内蒙古自治区的建立。

自治区成立前夕，内蒙古地区的形势极为复杂，甚至面临从中国版图分裂出去的严重危险。当时各种政治力量在内蒙古地区展开角逐，有原伪蒙疆政权和伪满洲国的各级官吏，有部分蒙古族王公贵族，有投向国民党反动派的政治投机分子，有占领包头、归绥等地的国民党军队。各种势力都提出了自己的政治意图，其中不少夹杂着“内蒙古高度自治”“内蒙古独立”“内外蒙合并”等错误主张。这些主张，本质上就是想分割内蒙古、分裂国家。

就当时的情况来看，内蒙古走到了历史的十字路口。在决定前途命运的关键时刻，面对纷繁复杂的乱局，是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了内蒙古自治运动。党中央运筹帷幄，晋察冀中央局和中共中央西北局、东北局、西满分局、冀热辽分局在内蒙古都以不同方式做了大量工作，直接领导、指导、推动了内蒙古自治区的成立。

那一个时期，习仲勋同志作为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主持召开会议研究伊克昭盟工作，作出阶段性总结和战略性部署。中国共产党通过加强政治引导、采取灵活策略，先后将在苏尼特右旗建立的“内蒙古人民共和国临时政府”、在兴安盟葛根庙建立的“东蒙古人民自治政府”、在海拉尔建立的“呼伦贝尔自治省政府”引向正确轨道，粉碎了一些政治势力“向外跑”“搞独立”的图谋。

内蒙古自治区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之所以能够成立，就是因为在领导内蒙古自治运动过程中，党中央适时制定指导方针，有效指挥军事行动，牢牢把握了对内蒙古地区自治运动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当时，如果没有集宁战役中解放军的大军压境，有力牵制敌军，自治区的成立也不会那么顺利。

内蒙古现在的区划范围，也是在党中央的直接领导下确定的。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召开期间，毛泽东同志提出“恢复内蒙古历史上的本来面貌”。实现这一点，困难主要集中在解决“蒙绥合并”的问题上。当时，由于党内对内蒙古区域问题认识不一致，导致“蒙绥合并”迟迟没有实质性进展。1952年初，毛泽东同志在得知“蒙绥合并”久拖未决是因为有的领导干部不同意后指出：不能再拖了，谁不同意就撤谁。周恩来同志说，这事是中央定了的，我去做工作，请主席放心。在党中央的领导和支持下，绥远省于1954年被正式撤销建制，辖区划归内蒙古自治区。4月25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归绥市改名呼和浩特市。随后，原属甘肃的阿拉善、额济纳，原属河北的商都也陆续被划到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统一的民族区域自治的形成，为维护祖国统一、民族团结，促进内蒙古各项事业稳定和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三、内蒙古是在党中央的支持下发展起来的**

早在“一五”时期，国家在内蒙古投资建设工厂、修建铁路的基建资金就达10多亿元，包钢、一机、二机、大兴安岭森林工业基地都是那个时期开工建设的。

进入20世纪60年代，国家又从沿海地区向内蒙古迁入一批工厂。改革开放后，党中央对内蒙古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1996年，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由北京对口帮扶内蒙古；进入新世纪后，党中央将横跨“三北”的内蒙古相继纳入西部大开发和东北振兴国家战略政策实施范围；2011年，又专门出台《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内蒙古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党中央对内蒙古的关怀都是“真金白银”的支持。据统计，分税制改革以来，1995—2021年我区累计获得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86万亿元，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安排我区的转移支付资金由2012年的1618.5亿元逐年增加到2022年的3279.7亿元，直接带动了内蒙古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福祉的提升。

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曾深情地讲道：“在选举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时，党中央提出，中央领导同志应选择老少边穷地区参加选举。我选择在内蒙古自治区参加选举，表达了党中央对民族边疆地区的重视，体现党中央加快推进欠发达地区发展、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心。”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怀和支持下，内蒙古57个贫困旗县全部摘帽，3681个贫困嘎查村全部退出，157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全区人均GDP突破1万美元，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迈上了新的历史台阶。

2023年10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意见》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出台的唯一面向边疆地区的政策性文献，干货满满、含金量十足，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内蒙古工作的高度重视、对内蒙古各族人民的关心关爱。这是2023年继习近平总书记亲临考察后内蒙古的又一件大喜事，在内蒙古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四、内蒙古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偏差都是党中央帮助纠正的**

内蒙古自治区和全国一样，在社会主义事业的探索实践中也经历过失误曲折，前进的路上也不曾离开党中央的纠偏正向。一是党中央指导内蒙古纠正了农业区土地改革中“左”的偏差。1947年11月，内蒙古共产党工作委员会和内蒙古自治政府开始在内蒙古解放区农村开展土地改革工作。在土地改革的初期，自治区各地的土改工作不同程度出现了“左”的偏差。主要表现为：没有统一的阶级划分标准，错化了部分农民的成分，扩大了打击面，中农的利益普遍受到侵害。这种“左”的偏差，严重妨碍了土地改革工作的健康发展，挫伤了群众的积极性，给革命斗争带来了消极影响。中共中央敏锐的察觉到包括内蒙古解放区在内的各新解放区土地改革中出现的偏差，1948年2月6日和2月9日，中共中央就土改纠纷分别发出《中共中央关于修改经营地主与富农界限的规定给东北局的指示》和《中共中央关于立即纠正土地改革打击面过大给东北局的指示》，对土改工作政策、策略进行纠正、调整和完善。在中共中央和东北局的正确领导和指导下，内蒙古及时纠正农业区土改工作的一些错误做法，使解放区农村土地改革运动得以有计划、有步骤地沿着正确轨道发展。二是指导内蒙古纠正牧区民主改革中“左”的偏差。1947年11月，牧业区民主改革之初，内蒙古一些地区盲目照搬农业区土改工作做法，提出了“牧者有其畜”“彻底消灭封建”等一些“左”的口号，根据占有牲畜、财产的数量在牧民中划分了阶段，出现了错划现象，部分基本群众被划为牧主、富牧。对牧主的牲畜和其他财产采取了一律没收并平均分配的办法，牧业区出现了畜群结构被破坏的问题，还出现了不正常的宰杀、转移、出卖牲畜等问题，很多牧业区的牲畜数量急剧下降，牧业经济遭受了严重损失。针对这一情况，中共中央东北局高度重视，对内蒙古牧业区改革工作作出一系列指示。东北局指出，《中国土地法大纲》精神可用，但要从内蒙古地区的具体情况出发，斗争形式不能照搬，政策要好好掌握，不慎重可能造成失败。在中共中央东北局的正确领导下，内蒙古有序推进“三不两利”政策的落实，保证了牧区民主改革的顺利平稳进行。三是党中央在文革中最为混乱的时期采取分区军管，极大稳定了内蒙古的局势。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引导内蒙古实现了工作重心的转移。四是在自治区出现偏离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行为、违背科学规律的举措、不符新发展理念的倾向、不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结果时，党中央及时予以匡正，使内蒙古各项事业重回正确的发展轨道，保持正确的前进方向。

这些史实充分显示出中国共产党勇于担当的品格、自我革命的魄力，也具体显现出党中央高瞻远瞩的眼界和修正错误的能力。党中央对宏观全局的掌控，是自治区在探索前行中实现拨乱反正、坚持正道直行，少走不必要弯路、少付不必要代价的可靠保障。

自治区成立以来，每当工作中出现重大偏差时，党中央都会及时给予指导，帮助我们把脉定向、纠偏正向，而且每一次改正改进后内蒙古的工作都实现了新的重大进步。回过头看，如果没有党中央的指导和帮助，内蒙古一路走来不知会遭受多少挫折和损失，不知会走多少弯路、背上多么沉重的包袱。

**五、内蒙古新时代的发展成就是在习近平总书记亲切关怀和指引下取得的**

习近平总书记始终深情牵挂内蒙古各族人民，对内蒙古给予殷切期望。习近平总书记到党中央工作后，先后四次亲临我区考察，六次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三次出席相关活动，对内蒙古工作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涵盖了内蒙古发展建设的方方面面，构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内蒙古篇。

从2014年的“把祖国北部边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2017年的“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到2020年的“在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征程上书写内蒙古发展新篇章”再到2023年的“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闯出新路来，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内蒙古新篇章”。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指示要求内涵越来越丰富，范畴越来越广，定位越来越高，期许也越来越深，为内蒙古指出了新路，明确了新目标。2021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明确提出将内蒙古“建设成为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农畜产品生产基地、打造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战略定位，要求内蒙古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发展新篇章。五大任务蕴含着总书记对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的深邃思考，是内蒙古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必须扛起的要则和重任。在对内蒙古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最多的是民族团结问题。2023年，总书记在我区考察时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民族地区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都要紧紧围绕、毫不偏离这条主线。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关心关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步伐，多次为内蒙古经济发展把脉开方。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我区考察时指出，内蒙古经济发展方式不合理，集中的体现就是产业结构不合理，要求我们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在“五个结合”上下功夫。2018年，要求我们把重点放在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上，大力培育新产业、新动能、新增长级。2019年，叮嘱我们下决心把结构调过来，动能转过来，质量提上来。2021年，要求我们注意扬长避短，培优增效，推动相关产业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2023年，强调要积极探索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路径，加快构建体现内蒙古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些重要指示要求从根子上点出了我区经济转型面临的突出问题，既查清了病根，又给出了根治之法。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为新时代内蒙古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

历史和实践证明，内蒙古各项事业的发展进步，离不开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已经为内蒙古规划了发展蓝图，指明了方向和路径，全区上下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始终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向着“闯新路、进中游”的目标扎实迈进，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

**六、内蒙古作为“模范自治区”模范就模范在听党的话上**

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内蒙古作为我国最早成立的民族自治区，在促进民族团结上具有光荣传统，长期以来拥有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要倍加珍惜、继续保持。

今天内蒙古各项事业的兴旺发达、各族群众的幸福安康，都是因为有党的领导，都是因为听党的话。内蒙古自治区作为模范自治区，模范就模范在听党的话上。在风雨如晦的革命年代，内蒙古各族人民自觉接受马克思主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与全国各族人民一起反抗侵略和压迫，追求国家解放和独立。在全国解放战争迎来大转折的历史关头，内蒙古各族人民毅然决然选择了跟党走，在党的领导下内蒙古自治区宣告成立，开启了内蒙古发展的新纪元。自治区成立后，内蒙古各族人民传承红色基因、发扬光荣传统，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积极服务国家发展大局，书写了“三千孤儿入内蒙”“克服困难捐粮畜”“最好牧场为航天”等历史佳话，开创了各项事业繁荣发展的崭新局面。

建设好“模范自治区”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一以贯之的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建设好“模范自治区”提出明确要求，指出内蒙古“各族人民始终心向党、心向党中央，赢得并长期呵护了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嘱托内蒙古干部群众要“倍加珍惜荣誉，强化使命担当”，“在新时代继续保持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关怀和指引下，内蒙古各族人民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模范自治区的金字招牌越擦越亮，高质量发展的路子越走越宽广。2023年7月，《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关于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的决定》经十一届党委六次全会审议通过，提出要在感党恩听党话、紧跟习近平总书记奋进新征程上作模范，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作模范，在民族地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作模范，在边疆民族地区走向共同富裕的道路上作模范，在兴边稳边固边上作模范，在边疆地区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上作模范，在弘扬新风正气上作模范，并作出具体部署、提出明确要求。